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險·銀行·投資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之規定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制的「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報告(補充稿)」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姚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4年5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任匯川、顧敏、姚波及李源祥；非執行董事為范鳴春、林麗君、黎哲、謝吉人、楊小平及呂華；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湯雲為、李嘉士、胡家驊、斯蒂芬·邁爾、葉迪奇、黃世雄及孫東東。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险·银行·投资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

(股票代码: 601318)

(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 113005)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2
§2 公司基本情况	2
§3 季度经营分析	4
§4 重要事项	5
§5 附录	9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4年4月28日审议通过了《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议应出席董事19人，实到董事15人，委托4人（董事谢吉人先生、杨小平先生、黎哲女士及顾敏先生分别委托董事任汇川先生、汤云为先生、马明哲先生及姚波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1.3 本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本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马明哲，首席财务官兼总精算师姚波及副首席财务执行官麦伟林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人民币百万元)	3,661,234	3,360,312	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人民币百万元)	193,586	182,709	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24.46	23.08	6.0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百万元)	106,400	60,682	75.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元)	13.44	7.67	75.3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人民币百万元)	131,154	103,136	2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百万元)	10,809	7,393	4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人民币百万元)	10,807	7,389	46.3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37	0.93	46.2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29	0.93	3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	4.5	上升1.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	4.5	上升1.2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1-3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1
捐赠支出	(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
所得税影响数	(9)
少数股东应承担的部分	4
合计	2

注：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执行。本公司作为综合性金融集团，投资业务是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持有或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或投资收益均属于本公司的经常性损益。

2.2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会计报表差异说明

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净利润以及股东权益，与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并无差异。

2.3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61,192户，其中A股股东255,854户，H股股东5,338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股)	股份种类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	质押或冻结股份数量 (股)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	6.08	481,359,551	A股	-	质押 239,980,000
同盈贸易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98	394,500,996	H股	-	质押 394,500,996
商发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1	246,563,123	H股	-	质押 246,563,123
隆福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02	239,089,199	H股	-	质押 239,089,199
林芝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202,233,499	A股	-	质押 80,000,000
深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1	166,665,065	A股	-	-
永新裕福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	161,549,006	A股	-	-
工布江达江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	112,112,886	A股	-	质押 69,000,000
林芝景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95,853,412	A股	-	质押 47,500,000
TEMASEK FULLERTON ALPHA PTE LTD.	QFII	1.17	92,753,762	A股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同盈贸易有限公司、商发控股有限公司、隆福集团有限公司均属于卜蜂集团有限公司的间接全资控股子公司，同时卜蜂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林芝正大环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工布江达江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63.34%的股份，工布江达江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同盈贸易有限公司、商发控股有限公司、隆福集团有限公司因具有同一控制人构成关联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4 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附次级条款）（以下简称“A股可转债”）情况

报告期末前十名A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情况			
持债人名称	持有金额 (元)	持有比例 (%)	质押或冻结的债券金额 (元)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341,178,000	5.16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55,253,000	4.44	质押 1,154,227,000

GIC PRIVATE LIMITED	990,319,000	3.81	-
UBS AG	876,717,000	3.37	-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830,648,000	3.19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542,680,000	2.09	-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472,320,000	1.82	-
李莉	471,189,000	1.81	质押 471,189,00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444,676,000	1.71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05L—FH001 沪	444,296,000	1.71	-

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参与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本公司A股可转债自2013年12月9日起参与质押式回购交易。本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A股可转债持有人名册和各结算参与人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具体持有人信息，进行了合并加总。

A股可转债担保人情况

本公司无A股可转债担保人。

报告期内A股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

本次发行的A股可转债转股起止日期为自A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A股可转债到期之日止，即自2014年5月23日至2019年11月22日，初始转股价格为41.33元/股。报告期内无转股价格调整。

报告期内A股可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本次发行的A股可转债，转股起止日期自2014年5月23日至2019年11月22日，因此，报告期内无转股情况。

A股可转债信用评级情况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的A股可转债进行信用评级，并出具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附次级条款）2013年度信用评级报告》，确定本次A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AAA。

§3 季度经营分析

2014年第一季度，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结构调整与转型升级稳步推进，改革不断深化。中国平安积极落实“合理增长、优化结构、部署未来”的经营策略，在传统金融业务保持显著增长的基础上，积极布局非传统业务，综合实力持续、稳步增强。传统金融业务方面，保险业务稳定增长，业务品质保持优良；银行发挥综合金融优势，实现持续、稳健的增长，并结合互联网技术，打造“智能旗舰店”，引领网点新理念；综合金融深挖客户价值，推进客户迁徙，深化协同效应。非传统业务方面，我们积极研究并主动把握互联网金融带来的新机遇，陆金所、万里通、车市、支付等非传统业务在规模和用户数方面均有显著增长。

回顾201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本公司在以下经营领域有突出表现：

公司整体业绩稳健增长。2014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8.09亿元，同比增长46.2%。截至2014年3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1,935.86亿元，较年初增长6.0%；公司总资产达3.66万亿元，较年初增长9.0%。

寿险业务平稳健康增长，产险业务品质保持良好，养老险企业年金业务行业居前。寿险业务第一季度实现规模保费 918.01 亿元，同比增长 22.7%。其中，个人寿险业务实现规模保费 800.01 亿元，同比增长 17.8%。平安产险第一季度业务快速增长，实现保费收入 347.18 亿元，同比增长 27.9%，业务品质保持良好。养老险企业年金业务持续保持健康增长，受托管理资产规模和管理费收入均处于同业前列。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保险资金投资组合规模达 1.30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5.7%。保险资金投资组合净投资收益率保持稳定，受资本市场持续低迷的影响，总投资收益率存在一定压力。

银行继续发挥综合金融优势，规模实现稳健增长。平安银行持续优化结构，加快业务创新，实现投行、票据、黄金、结算和现金管理等业务的较快增长；深化战略转型，零售改革稳步实施。2014 年第一季度，平安银行实现净利润 50.54 亿元，同比增长 40.8%，为集团贡献利润 29.23 亿元，同比增长 58.9%。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平安银行总资产约 2.10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10.9%。存款总额 1.38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13.6%；贷款总额 0.89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5.1%；信用卡累计流通卡量达 1,487 万张。平安银行不良贷款率为 0.91%，信贷资产质量保持稳定，风险可控。

平安信托继续专注于私人财富管理业务，平安证券积极推进业务转型。平安信托私人财富管理业务稳步增长，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信托活跃高净值客户数已超过 2.4 万，较年初增长 10.9%；信托资产管理规模 3,589.51 亿元，较年初增长 23.6%，其中以个人客户为主的集合信托产品的实收信托规模超 2,200 亿元，较年初增长 26.4%，位居行业前列；公司严控风险，到期产品均顺利兑付。平安证券完成 7 家信用债主承销发行；融资融券业务规模 38.37 亿元，较年初增长 18.1%；资产管理业务受托资金规模 595.36 亿元，较年初增长 10.2%。

展望未来，中国经济运行情况相对平稳，有利于深化改革的顺利推进，但总体经济形势依然复杂，给金融业的经营带来一定的挑战。本公司将密切关注外部经济环境的变化，全面提升集团内各子公司的协同效应，持续探索现代科技与传统金融的深度融合，努力把平安建设成为“中国领先的个人综合金融服务提供商”。

§4 重要事项

4.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拆出资金	47,292	27,241	73.6	银行同业业务规模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9,145	30,253	95.5	增加债券、基金等投资
预收保费	6,029	16,058	(62.5)	部分预收保费已转实收
应付债券	78,301	56,756	38.0	子公司发行次级债等
利润表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 1—3 月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分出保费	7,671	5,206	47.3	再保业务增长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901	2,536	53.8	保险业务增长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103	2,654	54.6	银行中间业务收入增加

投资收益	15,966	11,569	38.0	投资资产规模增长以及新增固定到期日投资利息率上升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25)	53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波动
汇兑损益	47	(26)	不适用	汇率及外币资产规模变动
退保金	2,495	1,742	43.2	部分分红保险产品退保金增加
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133	6,924	31.9	保险业务增长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06	2,691	34.0	业务增长
业务及管理费	18,054	13,895	29.9	业务增长及战略投入增加
财务费用	1,364	546	149.8	借款及债券利息支出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5,263	1,831	187.4	资本市场持续低迷导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增加
所得税	3,676	2,825	30.1	应税收入增长
其他综合收益	116	1,628	(9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减值准备计提及公允价值波动综合影响

4.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承诺

本公司于2010年2月22日接获原深圳市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林芝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原深圳市景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林芝景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原深圳市江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工布江达江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三家股东的书面通知。根据该等书面通知，林芝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林芝景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在5年内以在二级市场公开出售和大宗交易相结合的方式减持，每年减持本公司的股份将分别不超过389,592,366股A股股份及331,117,788股A股股份的30%。工布江达江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拥有本公司A股股份中的88,112,886股在5年内也将以在二级市场公开出售和大宗交易相结合的方式减持，每年减持本公司的股份将不超过88,112,886股A股股份的30%。

截至2014年3月31日，上述承诺仍在履行之中，没有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与深发展¹重大资产重组所作出的承诺

- (1) 本公司承诺，自本次深发展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深发展全部股份。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在本公司与本公司关联机构（即在任何直接或间接控制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接受本公司控制、与本公司共同受他人控制的人）之间进行转让不受此限。上述期限届满之后本公司可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处置该等新发行股份。
- (2) 根据本公司与深发展于2010年9月14日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深发展应于本次深发展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后的3年内（“补偿期间”），在每一年度结束后的4个月内，根据中国会计准则

¹深发展，指原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5月开始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2011年7月转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于2012年7月27日更名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则编制原平安银行²在该等年度的备考净利润数值（“已实现盈利数”），并促使其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尽快就该等已实现盈利数以及该等已实现盈利数与相应的利润预测数（“利润预测数”）之间的差异金额（“差异金额”）出具专项审核意见（“专项审核意见”）。如果根据该专项审核意见，补偿期间的任一年度内的实际盈利数低于相应的利润预测数，则本公司应以现金方式向深发展支付前述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之间的差额部分的90.75%（“补偿金额”）。本公司应在针对该年度的专项审核意见出具后的20个营业日内将该等金额全额支付至深发展指定的银行账户。

- (3) 就原平安银行两处尚未办理房产证的房产，本公司出具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潜在房产权属纠纷提供补偿的承诺函》。根据该承诺函，本公司承诺，如果未来原平安银行的上述房产产生权属纠纷，本公司将尽力协调各方，争取妥善解决纠纷，避免对银行正常经营秩序造成不利影响。如果因房产权属纠纷导致上述分支机构需要承担额外的成本或者发生收入下降的情形，本公司承诺将以现金方式补偿给深发展因原平安银行处理房产纠纷而产生的盈利损失。

此外，本公司还就上述两处尚未办理房产证的房产出具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权属瑕疵的房产的解决方案的承诺函》。根据该承诺函，本公司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三年内，如果深发展未能就该两处房产办理房产证且未能妥善处置该等房产，则本公司将在该三年的期限届满后的三个月内以公平合理的价格购买或者指定第三方购买该等房产。

- (4) 本公司承诺，与深发展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在本公司作为深发展的控股股东期间，针对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深发展同类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深发展可能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深发展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与深发展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
- (5) 本公司承诺，在与深发展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深发展之间发生的构成深发展关联交易的事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与深发展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深发展的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深发展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 (6) 本公司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在本公司作为深发展的控股股东期间，将维护深发展的独立性，保证深发展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彼此间独立。

截至2014年3月31日，上述第（2）项承诺已经履行完毕，其余承诺仍在履行之中，没有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就上述第(2)项承诺，亦未出现本公司向深发展支付补偿金的情况。

发行260亿元A股可转债所作出的承诺

本公司在发行260亿元A股可转债期间，就部分下属公司涉及自用物业建设项目及养老社区建设项目，本公司承诺，目前及未来都将严格遵守保险资金投资不动产的相关规定，遵守专地专用原则，不变相炒地卖地，不利用投资养老和自用性不动产的名义开发和销售商品住房。

截至2014年3月31日，上述承诺仍在履行之中，没有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认购平安银行非公开发行新股所作出的承诺

本公司就认购平安银行非公开发行1,323,384,991股新股承诺，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2014年1月9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在本公司关联机构（即在任何直接或间接控制本

²原平安银行，指原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7月前是本公司的子公司，2011年7月开始是深发展的子公司，因被深发展吸收合并，于2012年6月12日注销。

公司、直接或间接受本公司控制、与本公司共同受他人控制的人)之间进行转让不受此限。锁定期满之后,本公司可以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处置本次发行的股份。

截至2014年3月31日,上述承诺仍在履行之中,没有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4年3月13日,本公司董事会建议,派发公司2013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派发现金股息0.45元(含税)。由于本公司于2013年11月22日发行的A股可转债将于2014年5月23日可以开始转股,目前尚难以预计A股股权登记日时公司的总股本,因此,暂时无法确定本次股息派发总额,若按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股本总数7,916,142,092计算,2013年末期股息派发总额为3,562,263,941.40元。

该利润分配方案须经2014年6月12日举行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4.6 担保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发生额合计	-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972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25,32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25,32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1
其中: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19,810

注:上表中的数据未包含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平安银行等按照监管部门批准的经营开展的金融担保业务的数据。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马明哲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5 附录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年3月31日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2014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1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91,713	349,442
结算备付金	1,678	1,554
拆出资金	47,292	27,2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9,145	30,253
衍生金融资产	3,696	3,4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0,502	298,080
应收利息	31,677	28,949
应收保费	26,060	24,205
应收账款	8,273	8,033
应收分保账款	7,397	8,924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5,911	13,839
保户质押贷款	30,914	26,107
发放贷款及垫款	907,377	861,770
存出保证金	848	903
存货	2,001	1,764
定期存款	208,184	200,3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1,747	236,863
持有至到期投资	757,105	744,070
应收款项类投资	298,132	276,332
长期股权投资	12,089	12,081
商誉	11,791	11,791
存出资本保证金	10,991	10,961
投资性房地产	18,029	18,264
固定资产	16,596	16,841
无形资产	31,708	32,1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70	15,253
其他资产	85,990	61,300
独立账户资产	39,418	39,603
资产总计	3,661,234	3,360,312

负债及股东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10,331	10,391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99	2,264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98,748	447,673
拆入资金	22,691	25,482
交易性金融负债	4,227	3,692
衍生金融负债	3,502	2,9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6,141	121,642
吸收存款	1,342,072	1,181,472
代理买卖证券款	7,937	10,043
应付账款	3,032	2,618
预收款项	5,106	5,014
预收保费	6,029	16,05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490	3,495
应付分保账款	11,232	12,303
应付职工薪酬	9,673	12,060
应交税费	10,265	8,244
应付利息	20,235	17,106
应付赔付款	24,644	22,503
应付保单红利	26,662	25,23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319,986	310,296
保险合同准备金	771,553	718,666
长期借款	27,618	23,656
应付债券	78,301	56,7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10	6,238
其他负债	46,817	35,182
独立账户负债	39,418	39,603
负债合计	3,408,719	3,120,607
股东权益		
股本	7,916	7,916
资本公积	83,080	83,006
盈余公积	6,982	6,982
一般风险准备	395	395
未分配利润	95,108	84,29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5	1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3,586	182,709
少数股东权益	58,929	56,996
股东权益合计	252,515	239,705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3,661,234	3,360,312

公司法定代表人: 马明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姚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麦伟林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4年1-3月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2014年1-3月 (未经审计)	2013年1-3月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108,075	85,018
其中：分保费收入	6	25
减：分出保费	(7,671)	(5,206)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901)	(2,536)
已赚保费	96,503	77,276
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27,919	20,293
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15,970)	(10,779)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11,949	9,514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883	2,978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80)	(324)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103	2,654
投资收益	15,966	11,56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25)	53
汇兑损益	47	(26)
其他业务收入	3,411	2,096
营业收入合计	131,154	103,136
二、营业支出		
退保金	(2,495)	(1,742)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25,305)	(21,898)
减：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2,581	1,802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7,703)	(39,394)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630	901
保单红利支出	(2,094)	(2,239)
分保费用	-	(3)
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133)	(6,9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06)	(2,691)
业务及管理费	(18,054)	(13,895)

减：摊回分保费用	2,303	1,285
财务费用	(1,364)	(546)
其他业务成本	(4,989)	(3,985)
资产减值损失	(5,263)	(1,831)
营业支出合计	(114,492)	(91,160)
三、营业利润	16,662	11,976
加：营业外收入	47	46
减：营业外支出	(40)	(29)
四、利润总额	16,669	11,993
减：所得税	(3,676)	(2,825)
五、净利润	12,993	9,1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09	7,393
少数股东损益	2,184	1,775
六、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1.37	0.93
稀释每股收益	1.29	0.93
七、其他综合收益		
以后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	(288)	2,040
影子会计调整	495	122
境外经营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	3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 所享有的份额	4	-
所得税影响	(89)	(53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6	1,628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109	10,79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64	8,815
归属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45	1,981

公司法定代表人：马明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麦伟林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年1-3月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2014年1-3月 (未经审计)	2013年1-3月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96,370	76,803
客户存款和银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11,081	221,15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6,717	9,875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5,629	18,150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拆借资金净增加额	-	3,048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卖出回购资金净增加额	-	16,445
银行业务应付账款净增加额	60	-
银行业务应收账款净减少额	387	97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16	1,6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660	348,06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3,182)	(20,136)
再保业务产生的现金净额	(2,335)	(788)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864)	(887)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44,565)	(36,42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476)	(14,767)
存放中央银行和银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57,736)	(9,87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678)	(15,5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97)	(9,0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60)	(4,921)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拆借资金净减少额	(5,822)	-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买入返售资金净增加额	(3,822)	(163,473)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卖出回购资金净减少额	(25,465)	-
银行业务应付账款净减少额	-	(1,00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58)	(10,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260)	(287,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00	60,6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1,708	546,19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900	11,2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7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	2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022	557,7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9,710)	(645,0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77)	(828)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748)	(1,8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335)	(647,7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13)	(90,0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45	1,1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	1,1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328	4,23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995	-
保险业务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9,94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13	5,335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397)	(7,694)
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49)	(9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61)	(25)
保险业务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12,0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46)	(20,7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67	(15,4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0	(1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79,874	(44,9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877	246,8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751	201,935

公司法定代表人：马明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麦伟林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年3月31日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2014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1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		
货币资金	515	4,1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732	8,8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19	13,486
应收利息	262	114
定期存款	6,000	6,5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760	2,115
长期股权投资	131,294	128,895
固定资产	24	25
应收股利	20	25
其他资产	3,606	152
资产总计	170,832	164,359
负债及股东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1,200	1,7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00	400
应付职工薪酬	530	557
应交税费	22	3
应付利息	84	33
长期借款	4,430	4,430
应付债券	22,423	22,188
其他负债	98	103
负债合计	29,787	29,414
股东权益		
股本	7,916	7,916
资本公积	87,321	87,291
盈余公积	6,982	6,982
一般风险准备	395	395
未分配利润	38,431	32,361
股东权益合计	141,045	134,94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0,832	164,359

公司法定代表人：马明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麦伟林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14年1-3月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2014年1-3月 (未经审计)	2013年1-3月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投资收益	6,460	175
汇兑损益	-	(1)
其他业务收入	88	64
营业收入合计	6,548	238
二、营业支出		
营业税金及附加	(5)	(4)
业务及管理费	(108)	(118)
财务费用	(365)	(73)
营业支出合计	(478)	(195)
三、营业利润	6,070	43
四、利润总额	6,070	43
减：所得税	-	-
五、净利润	6,070	43
六、其他综合收益		
以后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	28	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8	1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98	44

公司法定代表人：马明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麦伟林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年1-3月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2014年1-3月 (未经审计)	2013年1-3月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	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	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	(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	(1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	(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	(1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847	1,6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64	1,1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11	2,7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646)	(1,4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46)	(1,4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35)	1,2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500
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600	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	1,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	(500)
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	(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	(5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	1,0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14)	2,1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45	11,9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31	14,142

公司法定代表人：马明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麦伟林